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下午5:00在本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同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全体监事对会议召开时间无异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监事杨艳芳、金丽丽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监事马炳怀主持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及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选举马炳怀为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马炳怀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南洋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附：马炳怀简历

马炳怀，男，1962年生，大专学历。1980年10月参加工作，至1995年10月在汕头超声（集团）电子变压器厂工作，担任经营办公室副主任职务；1995年10月至1998年12月于汕头特区珠池经发总公司工作；1998年12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200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09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兼任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郑钟南控制的企业。

马炳怀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马炳怀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任广东南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兼任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马炳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